

G211水木溪至巴岩店段路面改造工程

交（竣）工验收报告

城口县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

2024年1月30日



交工验收证书

A17-1

交工验收时间：2024年1月30日

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01号

项目名称：G211水木溪至巴岩店段路面改造工程	合同段名称及编号：JTGCZX-2023-S-06
建设单位：城口县交通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	设计单位：陕西富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施工单位：城口县诚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监理单位：方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：

主要施工内容为4cm厚AC-13C沥青混凝土37299.19m³，铣刨旧路结构372.19m³，粘层37299.19m³，5cm厚AC-16C沥青混凝土114.02m³，C15砼基层114.02m³，透层114.02m³，20cm厚水稳碎石修复114.02m³，标线2048.91m³，C20片石砼挡墙20.16m³。

本合同段价款	原合同	2799943.00元	实际	2244985.00元
本合同段工期	原合同	180日历天	实际	34日历天

对工程质量、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、遗留问题、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（内容较多时，可用附件）

1、工程质量：根据《JTG F80/1-2017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》，我部对我合同段单位工程，分部工程，分项工程进行质量评定，工程质量等级审定为合格。满足交通部竣工验收办法的要求，同意通过交通验收。

2、合同执行情况：我合同段计划工期为180日历天，本项目于2023年12月27日收到监理下达的开工令，正式进入施工状态，于2024年1月30日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，并完成交工验收，工程结算正在办理中。

3、遗留问题、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：工程中发现的以及存在的质量缺陷，已及时整改，经复查合格。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缺陷整改义务。

（施工单位意见）

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（签字）

申清文



单位盖章

2024年1月30日

（监理单位意见）

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（签字）

同魁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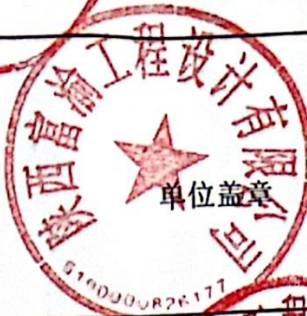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盖章

2024年1月30日

（设计单位意见）

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（签字）

罗超



单位盖章

年 月 日

（业主意见）

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（签字）

1

